

羅馬禮儀及聖事部
「2019 冠狀病毒時期 (II)」
法令

顧及「2019 冠狀病毒」迅速傳播的處境，並從各主教團觀察所得，本「禮儀及聖事部」現把 2020 年 3 月 19 日給主教們所提供法令中的一般指示和一些建議，加以更新。

復活節的日期既不能改動，因此，在受疫症打擊的國家，當人民聚會和流動受到限制時，主教和司鐸可以在合適地方，舉行沒有會眾參與的聖周禮儀，並避免共祭和省去「平安禮」。

應讓信友知悉慶典的開始時間，好能在家以祈禱與之聯合一起。各種途徑的實況直播或互聯網（網際網路）廣播方式（不是錄影），皆有幫助。畢竟，最重要是保留充足時間祈禱；「時辰頌禱」尤為首要。

主教團及個別教區應注意提供資源，去支援家庭和個人祈禱。

1. 聖枝主日

主基督榮進耶路撒冷的紀念，當在聖堂內舉行；在主教座堂用《羅馬彌撒經書》（《感恩祭典》）所載的第二式（隆重的進堂式）；堂區等用第三式（簡短的進堂式）。

2. 聖油彌撒

經評估各地具體情況，主教團可作出指示，容許聖油彌撒延至其他日子舉行。

3. 聖周四

省略原屬任選的「濯足禮」。「主的晚餐」彌撒結束時，省略遷供聖體的遊行，將聖體存於聖體櫃。特別授權，許可所有司鐸可於今日，在合適地方，舉行沒有會眾參與的彌撒。

4. 聖周五

公禱禮（隆重祈禱文／信友禱文）中，主教們應準備並提供一項特別意向，為感到失落和沮喪的人、病人、亡者祈禱。（參閱：《羅馬彌撒經書》）；朝拜十字架時，只限主禮親吻。

5. 復活前夕守夜禮

只可在主教座堂及堂區聖堂舉行。入門聖事部分，只須以「重宣聖洗誓願」取代（參閱：《羅馬彌撒經書》）。

修院、聖職會院、隱修院、修會團體均須遵行本法令的指示。

按教區主教決定，可將與聖周及逾越節三日慶典相關的熱心敬禮及遊行，延至今年其他合適日子舉行，例如 9 月 14 或 15 日。

按教宗指示，以上各項只適用於 2020 年。

發自禮儀及聖事部，2020 年 3 月 25 日預報救主降生節。

Robert Sarah 樞機
部長

✠Arthur Roche 總主教
秘書